

证券代码：874539

证券简称：四维材料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四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东莞四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东莞四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文件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就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书面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、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均在公司工作、领取报酬并签署了劳动合同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加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四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